

证券代码：871951

证券简称：左岸环境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0月1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罗玉林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6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4,160,000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，充分调动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加强和规范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，建立和完善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，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地发展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

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特制定《董监高薪酬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,1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修改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（1）为了公司发展壮大，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增加公司经营范围：垃圾分类、再生资源回收；由此修改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四条款，拟增加公司经营范围：垃圾分类、再生资源回收。

修改前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四条为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园林绿化景观工程设计、施工、养护及技术服务；城市环境及道路清扫保洁；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、收集、运输、处置服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；公园管理；物业管理（凭资质执业）；市政公共设施管理；从事建筑相关业务（凭资质证执业）；种植、销售花卉、苗木、绿色植物租赁；机械设备租赁。（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**

修改后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四条为：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园林绿化景观工程设计、施工、养护及技术服务；城市环境及道路清扫保洁；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、收集、运输、处置服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；垃圾分类；再生资源回收；公园管理；物业管理（凭资质执业）；市政公共设施管理；从事建筑相关业务（凭资质证执业）；种植、销售花卉、苗木、绿色植物租赁；机械设备租赁。（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**

（2）为了顺应公司发展需要，副总经理岗位根据公司经营管理需要设置；由此修改公司章程第六章第一百二十一条。

修改前公司章程第六章第一百二十一条为：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

聘。公司设副总经理 2 名，财务负责人 1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修改后公司章程第六章第一百二十一条为：公司设总经理 1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公司设副总经理若干名，财务负责人 1 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4,1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重庆左岸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18 日